

会宁县人民政府

会政发〔2021〕63号

会宁县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县级烈士纪念设施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直各部门、各直属事业单位，各人民团体，驻会各单位：

经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，决定将红堡子烈士陵园、大沟镇掌里烈士陵园和张城堡战役旧址暨烈士陵园3家烈士陵园列为县级烈士纪念设施。

各有关乡镇和部门要根据《烈士褒扬条例》以及《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》等法规政策规定，进一步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，规范服务内容，提高管理水平，扎实做好英烈事迹发掘整理，加大宣传、陈展工作力度。各乡镇和各部门单位

要积极开展祭扫、纪念烈士活动，充分发挥县级烈士纪念设施在传承红色基因、缅怀革命先烈、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等方面的引领示范作用。

会宁县人民政府

2021年7月2日

抄送：县委、县人大、县政协

会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7月2日印发
